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经营业务及发展战略需要，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工程”或“乙方”）拟出资建立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人民币7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70%的股权；通达工程认缴人民币3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30%的股权。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信息

名称	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2232MAB052JT8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错那县错那镇吉松1期
法定代表人	潮胜利
注册资本	1,976.65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7月27日

营业期限	2021年7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公路养护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物业服务工程代建；公路应急抢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错那县财政局工会经营部	1,976.659	100.00

因“错那县”已经更名为“错那市”，上述合作方有关信息仅系目前工商登记的信息，今后若工商登记信息变更，将以新的登记信息为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会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4、经营期限：长期

5、经营范围：供水设备、环保设备、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泵站、不锈钢水箱、压力容器、水泵、阀门、电机、电子设备、低压电控设备、消毒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售后运营与维护服务；市政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给排水工程系统、环保工程系统、安防远程监控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污水处理厂、一体化水厂、自来水厂工艺整体解决方案、安全节能整体解决方案、节能错峰系统解决方案、二次供水及水厂运营维护服务系统解决方案、智慧供水标准泵房系统解决方案、智慧水务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及相关工艺

与设备的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咨询、推广、转让、设计、施工、设备供应、安装、运营、维护；不锈钢水箱的清洗及消毒；商务信息咨询；设备及房屋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合资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具体以工商行政机关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各方持股比例、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700.00	70.00
错那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合资公司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合资公司为董事、监事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履职待遇由股东会决定。

（2）董事会设董事3名，其中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1名。由甲方推荐董事长1名和董事1名，由乙方推荐副董事长1名；董事每届任期3年，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经推荐方继续推荐可以连任。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3）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2名，由甲乙双方各推荐1名。监事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4）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合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1人，由甲方推荐或由合资公司招聘职业经理人；设副总经理2

人，由甲、乙双方各推荐1人；设财务负责人和出纳各1人，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推荐，出纳由乙方推荐。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与解聘，每届任期3年，可连聘连任。后续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增加相关管理人员的，由董事会研究决定。

3、利润分成与风险亏损承担

(1) 合资公司的一切权益和财产归合资公司所有，双方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权益分配。

(2) 利润分配日：第一次为2026年3月31日往后为次年3月31日；利润分配日前一个月双方应组织对账，计算项目公司该分配周期内利润总额，并邀请第三方机构对项目公司进行审计。

(3) 双方以其实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资公司承担有限风险责任。

4、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为实施本项目而成立合资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履行。

(一) 股东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合资公司在错那本地银行开设的账户。股东不按照约定时间足额缴纳出资的，除应按已出资方限期要求向合资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从应缴纳出资金额日期之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逾期付款利息的违约责任。

(二) 公司成立后，股东不得抽逃出资。股东在公司成立后抽逃其出资的，除向公司返还外，还应向其他实际出资股东承担抽逃出资金额10%的违约金（未按本协议足额出资的视为抽逃出资，承担相应违约金）。

(三) 在企业决策过程中，股东提出明确反对意见另一方未接纳的，不承担因决策失误产生的损失。

(四) 因违反合资公司合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甲、乙双方按照“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合作共赢”的原则，共同组建二次供水、节能错峰供水系统、水表等涉水设备高端制造、销售、智慧水务服务于一体的合资公司促进节能错峰智慧供水技术推广应用和城镇水环境综合治理。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按比例缴纳出资，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合资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化运作原则，充分整合各方资源优势，并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是从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出发，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的拓展，有利于促进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逐步落地。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